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Bio-heart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5)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瑞慶路590號4幢3層302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修訂本公司業務範圍。

特別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訂立投資協議及股東協議、授出回購選擇權及提供股份質押(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通函)，以及批准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實施。
2.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承董事會命
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汪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2025年1月24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汪立先生(董事長)

王雲磬先生

王佩麗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軼青先生

魯旭波先生

蔣一斐先生

附註：

1.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通函所賦予的涵義。
2. 本通告所載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3. 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任何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及代為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若委派一名以上受委代表，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必須註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親自出席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之每位股東有權對其持有的每一股股份投一票。
4.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必須由委任人親筆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任人為法人實體，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文據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5. 代表委任表格及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副本，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2月12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瑞慶路590號4幢3層302室(就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撤銷論。
6. 倘由法團股東(身為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的股東除外)委任法團代表，其董事或股東之其他監管團體授權委任法團代表的決議書副本或就該用途由本公司發出之委任法團代表通知書或相關授權書的副本，連同有關決議案當日之最

新股東憲章文件及股東監管團體之董事或股東名單，或(視情況而定)每項由董事、秘書或該股東監管團體成員認可及公證簽署證明之授權書，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2月12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瑞慶路590號4幢3層302室(就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7. 為釐定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2月4日(星期二)至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之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遲於2025年2月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作登記。
8. 於2025年2月1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9.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或受委代表應清楚說明，就各項需要投票表決之決議案而言，彼等會否投票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於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時會計及棄權票。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10. 臨時股東大會需要的時間預期不超過半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自行承擔差旅及食宿費用。
11.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12.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聯絡資料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產業東區瑞慶路590號
4幢3層302室

電話：(86) 021-68798511
電郵：info@bio-heart.com
13. 本通告提述日期及時間均為香港日期及時間。